

第一科呈

閱後張貼

周鳴泉
程家



止

中華民國拾年六月廿日



湖北省政府快郵代電 民國十年五月 日查民三施字第七九〇九號

事 由准轉送中央宣傳部領發宣傳要點第一號特轉知照

建設 駐 准湖北省政府執行委員會展養代電轉送中央宣傳部

頒發之宣傳要點第一號到府除分行轉令仰知外謹將件電仰知

施省政府 附 民三印附轉發宣傳要點第一號一份

